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治安警察局之意見，本辦對立法會 2013 年 11 月 6 日第 68/E44/V/GPAL/2013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3 年 11 月 1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3 年 11 月 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根據治安警察局資料顯示，過去數年，在警方大力宣傳及執法下，醉駕情況雖然一度有收斂之勢(如在抽查駕駛者酒精含量的個案中，被證實酒精超標之人士由 2010 年的 1550 人降至 2011 年的 1115 人，到 2012 年更減至 1012 人)，然而，近期不幸發生數宗涉及醉駕的嚴重交通事故，反映醉駕情況有復燃之勢。有見及此，警方決不會掉以輕心，將會持續關注，檢視成效，並適當地加強部署，遏止相關違法行為；警方行動小組每天會以更為機動的方式，不定時不定點地在本澳各區截查車輛，打擊酒後駕駛，對酒精超標者依法作出檢控，以保障道路使用者安全。

此外，針對毒駕方面，治安警察局為加強打擊力度，已於今年引入毒品快速測試儀器，可即時對疑為毒駕人士進行驗毒測試，根據《道路交通法》規定，酒後駕駛和受麻醉品或精神科物質影響下駕駛之駕駛者，除可被科處罰金或徒刑外，同時會被禁止駕駛、吊銷駕駛執照及重考等附加處罰。

對於是否加重相關罰則方面，治安警察局已向相關專屬範疇的部門作出建議，例如提高酒後駕駛罰金額度和增長禁止駕駛期間等調整附加處罰手段，對累犯者應處以更重懲罰，以提高阻嚇作用。而對於引入違例駕駛扣分制度的問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題，警方會積極與相關專屬部門保持緊密溝通及聯繫，因應日後負責建立該制度的單位之要求，將有關資料進行收集及分析，作出必要的配合並提供警方專業意見。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黃傳發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